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迅股份”)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龙迅股份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现将“2025年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及评估情况”和“2026年主要措施”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促进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核心主业，深化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 & HPC四大场景布局，经营规模与盈利水平同步提升。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6,820.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9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191.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45.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64%；期末总资产165,800.99万元，较期初增长10.36%。

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低位，现金流健康稳定，盈利质量持续优化，整体经营呈现营收稳增、利润提质、风险可控的良好态势。

（一）坚持技术创新驱动，筑牢核心技术壁垒

公司围绕人工智能、高性能计算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产品迭代与前沿技术布局。2025年研发投入11,324.81万元，同比增长13.28%，研发投入占营收比重达19.93%，公司深度围绕高速混合信号芯片核心定位，聚焦智能终端、智能车载、AR/VR、AI & HPC等核心应用场景的技术研发，持续巩固在高带宽SerDes、高速接口协议处理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不断夯实公司技术护城河，强化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一系列面向AI与高性能计算领域的前沿芯片产品，包括实现智能感知、超高速数据传输的20Gbps视频桥接及显示芯片，解决算力与存力协同需求的PCIE转SATA芯片等；同时，顺利完成多款高清视频桥接芯片、高速信号互连芯片的迭代升级，推出了刷新率高达240Hz、支持Local Dimming、PIP、图像旋转等多功能视频处理芯片，适用于汽车智能座舱的多音频链路收发器芯片，用于AR/VR低时延传输芯片等。产品性能、功耗控制、兼容性等关键指标全面提升，可充分满足高端市场多元化、高品质需求。

公司持续研发新技术新协议，在高带宽SerDes、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等核心技术领域持续深耕，重点围绕DP2.1、USB4.0、PCIe5.0/CXL2.0、端侧空间计算等前沿高速接口与AI & HPC等领域推进产品研发，为公司的长期增长与下一代产品布局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储备。

2025年，公司知识产权成果丰硕，全年新获发明专利12项、软件著作权30项、集成电路布图7项。截至2025年底，公司共授权各类知识产权546项，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能力持续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全球视频桥接芯片领域中国第一、全球前五的行业地位。

（二）深化市场开拓布局，提升市场覆盖与客户粘性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耕境内外市场，持续优化客户结构，精准布局高增长赛道，推动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公司四大应用场景协同发展，各具成效；智能视觉终端业务保持稳健增长态势，应用形态持续丰富，在智能终端的覆盖面进一步拓宽；智能车载领域客户群体持续扩容，合作深度与广度不断提升；AR/VR领域积极拓展标杆客户，有望实现业务放量增长；AI & HPC相关产品研发工作快速推进技术落地与市场布局。四大核心场景联动发力，成为公司营收持续增长的核心驱动力。

公司坚持境内外市场双轮驱动策略，国内市场持续巩固消费电子、工业显示、车载电子领域头部客户合作，稳步推进战略合作深化与定点项目落地，夯实本土市场优势；海外市场同步有序拓展，持续提升全球交付能力与品牌国际影响力，推动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多元。与此同时，不断优化供应链合作体系，强化晶圆代工、封测环节协同保障，扎实做好产能调配与成本精细化管控，有效应对全球供应链波动风险，保障核心产品稳定交付，交付周期与产品良率持续提升，牢筑经营发展的供应链根基。

（三）推进资本市场升级，启动“A+H”双平台布局

2025年9月，公司发布关于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正式启动本次H股上市相关筹备事项，并于2025年12月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递交了H股上市的申请，港股上市工作稳步推进中。此举旨在借助香港国际资本市场的优势，深化国际化战略布局，增强境外投融资及运营能力，持续吸引并聚集优秀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未来，公司将以H股上市为契机，聚焦核心业务的深耕与创新，加速技术研发与市场拓展，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更大价值，稳步迈向国际化发展的新阶段。

（四）打造科创研发载体，加快推进科创研发基地建设

2025年4月，公司审议通过投资建设龙迅股份科创(研发)基地项目的议案，项目预计总投资约3.43亿元，落户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2025年11月，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目前主体工程与配套设施按计划稳步推进。项目总建筑面积约9.37万平方米，将高标准建设研发楼、专业实验测试中心及配套设施，全面升级研发硬件条件，配置国际一流的芯片设计、仿真验证、可靠性测试与信号分析设备，搭建先进、完备、规模化的研发与测试平台。

此举旨在显著提升公司研发硬件水平与实验支撑能力，完善从前端设计到后端验证的全流程研发体系，强化高清视频桥接、高性能计算、汽车电子等核心领域的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以科创研发基地为支撑，强化技术储备与产品布局，推动研发成果高效转化为市场价值，为股东、客户与社会创造长期回报，助力公司迈向国际一流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的发展目标。

（五）落地长效激励机制，扎实推进股权激励方案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留住与激励核心人才，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力，有效凝聚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核心团队个人利益，在切实保障股东长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稳步推进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落地与执行，顺利完成预留授予、价格调整、解除限售等关键环节工作。2025年度共通过股权激励归属或解除限售而新增上市流通626,620股。

本激励计划分别设定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与个人绩效考核要求，围绕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指标，设置具有挑战性的考核目标，将管理层与员工利益同公司发展目标深度绑定，进一步激发团队活力、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切实增强投资者回报。

2026年，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升级ClearEdge平台架构、扩充自主研发IP储备，重点布局智能车载SerDes技术、AR/VR空间计算技术、AI & HPC高速传输协议等前沿领域，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化与全球领先晶圆代工厂的战略合作，加快先进工艺节点导入与半导体工艺升级，构筑坚实技术壁垒，巩固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优化全球客户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响应效率，构建境内外协同的双轨供应保障体系，强化全流程合规管理，打造具备弹性与可扩展性的全球化运营平台。坚持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大力引进高端研发与管理人才，完善多元化人才激励机制，为长期发展提供坚实支撑。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审慎探索战略投资与并购机会，持续丰富技术与产品布局，不断提升长期可持续竞争力，助力产业创新与高质量发展。

二、重视股东回报，分享公司价值成长红利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投资回报，努力以良好的业绩成长回馈投资者，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上市以来，公司积极实施现金分红、资本公积转增等举措，以提升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共同增长。

2025年4月2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0,989,181.2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9.16%；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合计转增30,423,93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02,280,590股增加至132,704,525股。

2026年，公司将继续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探索方式方法，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实现“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回报机制，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利润分配方面，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4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7,758,616.3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0.13%；同时，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合计拟转增52,984,08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3,327,682股增加至186,311,765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始终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自身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2025年，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72份。公司坚持从投资者需求出发，持续优化定期报告编制披露方式，从框架、内容、形式等多方面进行拓展，以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方式展现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2025年，公司举办了2024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结合文字互动、图文展示等形式，全方位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经营情况。年度内，组织参与投资者线上线下路演交流活动24场，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11份；公司通过e互动平台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回复率100%。通过多层次沟通渠道，让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让投资者更加充分、全面地了解公司的内核价值与发展战略，积极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信赖的关系。

2026年，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自身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科学的市值观，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重视公司资本市场表现，努力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不断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组织、参与投资者线上线下路演交流活动不少于25次，让投资者全面、及时地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与支持，打造高效透明的沟通平台。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及治理水平。

（一）强化管控，规范有序运作。依据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进度，规范推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运行和重大事项决策，全年累计召开董事会7次、监事会7次、股东大会3次，累计审议议案116项，各项决议均有效执行。

（二）推进监事会改革，健全制度体系。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完成公司监事会改革，并同步完成了《公司章程》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等配套管理制度的修订/制定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2025年，公司根据监管机构、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要求及相应培训内容，积极协调安排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加相应培训，强化规范治理理念的宣贯，全面提升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2025年，组织公司董监高30余人次参加了上交所合规履职培训、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以及安徽上市公司协会董监高培训、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专项培训等多项培训；组织相关部门10余人次参加了定期报告编制、并购重组、舆情管理、市值管理等多项培训；及时通过邮件向全体董监高传递监管动态，确保监管精神理解准确、执行有效，着力提高“关键少数”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6年，公司将依照《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则要求，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体制机制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通过建立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方面，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学习研究新规，坚持定期自查，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各类监管机构组织的线上、线下培训交流活动，踊跃报名各协会组织举办的资本市场交流活动，定期学习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强化大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并确保“关键少数”及时了解最新法律法规，提升董监高的履职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强与董事、高管的互动沟通，及时反馈传递资本市场监管部门的相关案例，多维度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持续评估完善行动方案，维护公司市场形象

2025年度，通过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维护了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持续评估具体举措，在2025年度方案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公司将专注主营业务，推进新产品战略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公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及转增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4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

●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1,915,593.7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42,692,314.79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1,051,604,944.46元。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4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133,327,68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60,208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7,758,616.3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0.1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133,327,68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60,208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转增52,984,08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3,327,682股增加至186,311,765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7,758,616.32	70,989,181.20	96,471,274.35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915,593.75	144,411,417.58	102,695,394.4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2,692,314.7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5,219,071.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9,674,135.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5,219,071.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18.5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87,743,290.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357,353,826.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1.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8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龙迅股份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30日

至2026年4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登载《龙迅股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议案6的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86	龙迅股份	2026/4/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4月27日9:00-17:00，以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6年4月27日17:0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装备科技园B3栋公司投资与战略发展部。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5、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股东采用信函、邮件方式登记的，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信函、邮件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4月27日17:00前送达，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

6、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龙迅股份

邮编：230601

电话：0551-68114688-8100

电子邮箱：dqhe@lontium.com

联系人：何冬琴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股东参会登记表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公司代码：688486 公司简称：龙迅股份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规划，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4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133,327,68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60,208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7,758,616.3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80.1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总股本133,327,682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867,474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60,208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转增52,984,08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86,311,765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的公积金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龙迅股份	688486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彧	何冬琴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963号智能科技园B3栋
电话	0551-68114688-8100	0551-68114688-8100
传真	0551-68114699	0551-68114699
电子信箱	yzhao@lontium.com	dqhe@lontiu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速混合信号芯片研发和销售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历经二十年的深耕积淀，公司已搭建起以高带宽SerDes技术、高速接口协议处理与数据加密技术、高清音视频处理与显示驱动技术为核心的专有ClearEdge技术平台，形成了独有的技术壁垒与核心竞争力。依托这一成熟的专有技术平台，公司自主研发推出了一系列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视频芯片和互连芯片产品，并聚焦智能视觉终端、智能车载、AR/VR、AI & HPC等核心领域，打造多元化、定制化的解决方案，以满足不同场景的技术应用需求。

此外，公司搭建了高效协同的产业生态合作体系，进一步为技术迭代升级赋能。一方面公司直接对接终端用户实际应用需求，快速捕捉市场技术痛点；另一方面与全球半导体领军厂商的战略合作，联动全产业链优质资源，将市场实际需求与生态协同合力，转化为核心技术持续迭代、解决方案持续优化的核心动能，让ClearEdge技术平台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准，实现技术研发、产品落地与市场应用的正向循环，持续巩固公司在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2、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聚焦高速混合信号芯片领域，构建了“智能视频芯片+互连芯片”两大产品体系，可实现数据的无缝传输和处理，并在计算、存储和显示单元之间实现高效交互。产品全面覆盖HDMI、DP/eDP、USB-C、MIPI等主流接口协议，支持最高8K超高清分辨率和最高240Hz高刷新率，同时，通过整合高清视频处理与显示能力以及智能感知与人机交互技术，公司的芯片在支持未来端侧AI应用已建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智能视频芯片主要用于在终端设备中采集、连接、处理和显示视频信号，互连芯片主要用于在CPU、GPU、存储和显示等单元之间实现高速数据互连。

(1)智能视频芯片

公司的智能视频芯片作为智能系统的视觉处理关键基础，可实现高清视觉数据的采集、连接、处理和显示，是视觉数据源端到显示端之间传输的桥梁。

视频桥接芯片

视频处理芯片

公司智能视频芯片可分为视频桥接芯片与视频处理芯片：

① 视频桥接芯片

公司视频桥接芯片用于将接收到的高清视频信号按协议格式进行桥接转换，并按指定格式输出至其他设备，实现高清视频信号在不同设备或协议间的兼容，可支持当前主流的高清视频协议，包括HDMI、DP/eDP、USB-C、MIPI、LVDS、VGA等。无论是连接笔记本电脑与4K投影机，或是连接车载主机与仪表，公司视频桥接芯片均可确保高带宽的视频传输，支持高达20Gbps的传输速率，并具备超低延迟与广泛的通讯协议兼容性。

凭借持续研发投入、精细化场景布局与严苛质量管控，针对车载、工控、消费电子、AR/VR、安防等细分场景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的视频桥接芯片成功打破海外厂商长期垄断，已进入国内外多家头部终端厂商核心供应链，业务辐射欧美、东南亚等海外市场，全球市场份额与品牌认可度稳步提升。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资料，按2024年收入计，在视频桥接芯片市场，公司是中国内地排名第一及全球前五的公司。

② 视频处理芯片

公司视频处理芯片是在视频信号桥接转换的基础上，提供强化影像处理的功能，使格式转换后的画质得以提升，并实现更佳的显示效果。作为影像品质引擎，这些芯片可提升视觉体验，而不只是简单的传输。利用公司专有的算法，公司的视频处理芯片可实现影像缩放、色彩校正和降噪等功能；并支持多视窗显示器、8K超高清分辨率以及高达240Hz的高刷新率输出等，以确保呈现给人眼的最终影像清晰、流畅且色彩准确。

(2)互连芯片

互连芯片是高速信号链路中的关键接口器件，通过对信号进行放大、均衡、抖动补偿、时钟数据恢复与误码校正等处理，保证信号在高带宽与高速传输条件下的高完整性与稳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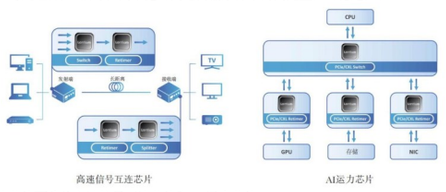

高速信号互连芯片 AI运力芯片

公司互连芯片可分为高速信号互连芯片和AI运力芯片：

① 高速信号互连芯片

公司高速信号互连芯片包括中继器、切换器、分配器以及矩阵芯片，可作为显示生态系统的综合信号增强器和流量控制器。运用公司专有的信号调节技术，公司高速信号互连芯片可在长距离和复杂的电路板上净化、放大和路由信号，对管理多视窗设定以及确保AI驱动的智能视觉终端、AR/VR设备和智能车载显示的高保真传输极为重要。

② AI运力芯片

公司AI运力芯